

股票代码:600779 股票简称:水井坊 编号:临2019-044号

##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7月19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了《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9年8月5日首次实施了回购,现将相关情况,将本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2%,成交的最高价为45.20元/股,成交均价为46.6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2,949.774元(不含交易手续费)。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

##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2018年度要约收购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之 半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财务顾问: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15层瑞银证券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

释义

在本持续督导意见中,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收购人,GMHIL	指	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GMIL	指	Grand Metropolitan Limited
瑞银证券	指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水井坊	指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指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要约收购报告书	指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
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指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要约收购价格	指	本次要约收购的每股要约收购价格,即46.60元/股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务顾问、瑞银证券、本财务顾问	指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元、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元

帝亚吉欧及收购人对水井坊所在行业的前景长期看好。水井坊作为中国位居前列的酒类品牌之一,其以文化为核心竞争力,在业内赢得了良好的品牌价值和市场份额。在此背景下,为了进一步提高帝亚吉欧对上市公司的持股比例,巩固控股股东地位,有效促进上市公司稳定发展,收购人拟对上市公司进行要约收购。

本次要约收购,GMHIL间接持有水井坊293,127,418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0.00%。

根据《证券法》和《收购办法》,GMHIL向除川成水井坊集团有限公司及Diageo Highlands Holding B.V.以外的水井坊股东发出部分要约,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48,854,570股,股份比例为10.0%,要约收购价格为46.60元/股。

2019年3月1日,水井坊公告了《要约收购报告书》,2019年4月5日,水井坊公告了《关于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截至2019年4月3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根据独立财务顾问上海分公司的数据统计,在2019年4月5日至2019年4月3日要约收购期间,最终有689户共计15,341,966股股份接受收购人发出的要约。

截至2019年4月3日,接受要约股份数量超过48,854,570股,收购人按照要约收购的条件购买被股东预受的股份15,341,966股。

2019年7月10日,水井坊公告了《要约收购报告书》,2019年8月14日,水井坊公告了《关于Grand Metr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截至2019年8月11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根据独立财务顾问上海分公司的数据统计,在2019年7月11日至2019年8月11日要约收购期间,最终有202户共计2,776,244股股份接受收购人发出的要约。

截至2019年8月11日,接受要约股份数量超过99,127,820股,收购人按照同等比例收购被预受的要约股份,计算公式如下:

GMHIL从每个预受要约股东处购买的股份数量=该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数×(99,127,820股/要约期间所有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总数)

收购人从每个预受要约的股东处购买的股份不足一股的按照按照登记结算公司权益分派中零股的处理办法处理。

2019年8月18日,水井坊公告了相关股份完成交割的情况,收购人已按照上交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截至2019年8月17日,本次要约收购的清算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收购人及其关联方最多合并持有水井坊60.00%的股份(293,127,418股),水井坊不会面临控制权转移不具备上市条件的风险。

2019年7月23日,水井坊披露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瑞银证券作为本次要约收购水井坊的收购方财务顾问,持续督导期间从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的12个月止(即2019年7月11日至2019年7月10日)。根据《证券法》和《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日常沟通,结合水井坊2019年半年度报告,瑞银证券出具持续督导意见(即自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以下简称“本持续督导意见”)的持续督导意见如下:

作为本次收购的财务顾问,瑞银证券提出的持续督导意见是在假设本次收购的各方当事人均按照相关协议条款和承诺全面履行其所承诺的基础上提出的。本财务顾问事项如下说明:

(一)本意见所依据的事实、资料及其他材料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财务顾问向未对上述资料和其他文件作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二)本意见不构成对本次收购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根据本意见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而产生的相应风险,本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本财务顾问仅基于公开信息,勤勉尽责的原则,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旨在就本持续督导意见发表意见,发表意见的事项不在本意见正列范围内,除非本意见另有要求,并不对本次收购行为的其他方面发表意见。

(四)本财务顾问向未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和人员提供在本意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意见做任何解释或说明。

(五)本财务顾问重点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水井坊及其他机构就本次收购发布的相关公告。

一、要约收购基本情况

2019年7月11日,水井坊公告了《要约收购报告书》,GMHIL向除川成水井坊集团有限公司及Diageo Highlands Holding B.V.以外的水井坊股东发出部分要约,要约期限自2019年7月13日至2019年8月11日。

2019年8月14日,水井坊公告了本次要约收购的结果。预受要约的期限超过99,127,820股,收购人按照同等比例收购被预受的要约股份。

2019年8月18日,水井坊公告了相关股份完成交割的情况,截至2019年8月17日,本次要约收购的清算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本持续督导期内,GMHIL根据《证券法》和《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要约收购的义务。

二、收购人及被收购公司依法规范运作

截至本持续督导意见签署之日,GMHIL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上市公司章程,依法行使对水井坊的股东权益。截至本持续督导意见签署之日,水井坊按照中国证监会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收购后水井坊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完整及独立。

三、收购人履行公开承诺情况

就本次要约收购,收购人关于保持水井坊经营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作出承诺如下:

(一)保持上市公司经营独立性的承诺

为保持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GMHIL承诺如下:

“本次收购行为为水井坊的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等将不会产生影响。

为保持水井坊的独立运作,本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交所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收购后水井坊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完整及独立。”

(二)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关联交易,GMHIL特此作出如下承诺:

“本次收购行为为水井坊的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等将不会产生影响,且:

(1)水井坊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均符合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且

(2)水井坊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均履行合法程序,并按照适用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免发生同业竞争,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收购人在本次收购前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Diageo, plc(“帝亚吉欧”)仍为水井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将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设立从事与水井坊的白酒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的公司或实体;或直接或间接持有该等公司或实体的控制权或控制该等公司或实体的董事会、决策权或管理权,但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与水井坊合资成立、且由水井坊控制的该等公司或实体除外。

虽有上述规定,在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且在帝亚吉欧仍为水井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下,如果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设立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直接或间接控制董事会、决策权或管理权的公司或实体(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与水井坊合资成立、且由水井坊控制的该等公司或实体除外)在中国境内从事的业务与水井坊的业务存在竞争,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该等公司或实体将在中国境内自行或要求相关公司或实体尽快将与水井坊的白酒业务相竞争的业务或资产按合理价格转让予独立第三方,前提是,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应给予水井坊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四、落实后续计划的情况

(一)未来12个月股份增持或处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次要约收购外,收购人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收购人后续拟增持水井坊,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经核查,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未处置其已持有的水井坊股份,亦未出现本次要约收购外的增持水井坊股份的情况。截至本持续督导期末,GMHIL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水井坊63.14%的股份。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二)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三)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四)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五)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六)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七)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八)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九)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十)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十一)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十二)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十三)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十四)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十五)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十六)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人后续拟对水井坊进行业务整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未发生过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水井坊亦未发布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公告。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无上述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水井坊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水井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与水井坊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默契。

自《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以来,水井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根收购人要求发生变动的情况。

(十七)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

根据《要约收购报告书》,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置计划。若收购